

致辞

立法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就「纾缓中小型企业购买保险的困难」 议案开场发言全文 (只有中文)

2011年12月15日(星期四)

以下为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今日(十二月十五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就「纾缓中小型企业购买保险的困难」议案的开场发言全文：

主席：

首先，我要多谢张宇人议员提出「纾缓中小型企业购买保险的困难」的议案辩论，以及三位议员的修正案。在环球经济有迹象放缓的情况下，我们同样关注中小型企业的经营环境。

就保费上升、保险公司数量和对保险公司的监管等问题，我想先作简单的响应。有别于其它售卖商品的行业，保险业务是按风险评估而定价的。保险公司会根据承保的风险，主要是意外率及索偿金额等来厘定保费率。《保险公司条例》第26(3A)条规定，保险业监理处(保监处)不能干预保险公司的保费率。保险公司的保费水平是透过自由市场调节而决定。事实上，保监处作为香港保险市场的审慎监管者，在规管方面的主要目标，是确保保险业市场财政稳健。保险公司以审慎的态度经营业务，以履行其责任，并维持财政稳健，可以使保单持有人或潜在保单持有人的利益获得保障。

香港的保险市场十分开放，保险公司只要能够符合《保险公司条例》所订的审慎监管要求，即可根据条例的规定及程序加入保险市场，包括雇员补偿保险及汽车保险。目前，有约五十家保险公司经营香港的雇员补偿保险及汽车保险业务。各家保险公司会因应市场状况，以及它们本身的承保方针，而决定承保不同行业的雇员补偿保险或汽车保险业务。

根据保监处的统计数字显示，雇员补偿保险及商业车辆保险业务在过去多年出现承保亏损，亏损数额由逾千万元至数亿元不等。近期雇员补偿保险及商业车辆保费上升主要是由于上述承保亏损，促使保险业界需要把保费调整至一个较合理和可持续的水平。

我们非常明白雇员补偿保险及商业车辆保费上升对中小企雇主的影响。据我们了解，代表保险公司的香港保险业联会（下称保联）一直与不同行业代表或商会有紧密接触，听取意见，并致力加强对投保人的服务，其中包括于二零零七年成立的雇员补偿联保计划。该计划协助在投购雇员补偿保险方面遇到困难的雇主，为他们提供所需的保险保障。保监处亦愿意协助安排保联与中小企雇主及各运输业界及代表会面，让各方加强沟通，听取业界的诉求。

主席，我和我的同事会小心聆听各位议员就原议案及修正案的发言，作为优化保险业运作及监管制度的参考。我将会在稍后时间就原议案及议员发言作详细响应。

主席，我谨此陈辞。

完